证券代码：002236 证券简称：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6-056
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
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
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在公司会
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，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
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会议由宋卯元女士主持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1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半年度报
告》及其摘要。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
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
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
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16 年 8 月 18 日